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農業部農糧署 函

地址：100024臺北市杭州南路一段15號
承辦人：邱柏凱
電話：(02)23937231
傳真：(02)23974002
電子信箱：pkchiu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4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特字第11210207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轄蘇澳鎮公所執行「綠色環境給付計畫」勘（抽）查認定疑義案，復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府112年8月23日府農產字第1120148519號函。

二、查旨揭計畫（下稱本計畫）輔導農民辦理各項轉（契）作措施，係由農民依所申報耕作期間及耕作品項，對應本計畫契作戰略作物及地方特色作物勘查作業要點辦理，並經當地公所派員勘查現地種植情形合格，方核予獎勵。

三、按前開勘查作業要點規定，轉（契）作作物應以經濟生產為原則，田間應管理良好，成活率占該田區種植面積80%以上；田區須防除雜草，不得掩蓋主要作物。無適當之種植管理者，視為不合格，不予獎勵；前揭規定及勘查認定標準之執行，尚不因農友採行有機、友善環境或其他耕作方式而有別，爰仍請輔導基層依規定落實辦理。

正本：宜蘭縣政府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

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本署北區分署、中區分署、南區分署、東區分署、雜糧特作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3/08/24 17:26:10

裝

訂

線